



210512050243
有效期2027年11月09日



长达监测
CHANGDAJIANCE

CDJC-04-JS-001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CDJC-WTQ-2023-196

项目名称：内蒙古美力坚清蓝危废处置有限公司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内蒙古美力坚清蓝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内蒙古长达监测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10日



声 明

- 1、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时无效；
- 2、本报告中检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备份；
- 3、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
- 4、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测量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投诉；
- 5、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本报告十五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我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6、本报告无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报告无效；无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 章报告无效；
- 7、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印发件需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盖章生效；
- 8、当被检测单位提供的信息可能影响结果的有效性时，我单位不承担相关责任；
- 9、因资质等原因需要分包的检测项目，检测结果见本报告后边附的由分包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
- 10、本报告解释权归内蒙古长达监测有限公司。

承 担 单 位：内蒙古长达监测有限公司

法 定 代 表 人：贺树清

联 系 人：贺凯飞

联 系 电 话：18947786333

地 址：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职业学院主教学楼北侧二层

委 托 单 位：内蒙古美力坚清蓝危废处置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曹桂华

联 系 电 话：13773255146

一、前言

2023年06月，内蒙古长达监测有限公司开展内蒙古美力坚清蓝危废处置有限公司委托检测。确定检测方案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技术人员开展本项目检测工作，研读检测方案，查阅相关文件和技术资料，于当月进行采样、检测分析，并编写检测报告。

二、检测内容

2.1 废气检测

2.1.1 废气检测采样情况

根据现场勘察，此次固定源废气检测在除臭系统1（甲乙类仓库）废气进口、除臭系统1（甲乙类仓库）废气出口、除臭系统2（仓库A和C）废气进口、除臭系统2（仓库A和C）废气出口、除臭系统3（仓库B和配伍大厅）废气进口和除臭系统3（仓库B和配伍大厅）废气出口、除臭系统4（物化/污水、固化）废气进口和除臭系统4（物化/污水、固化）废气出口各布设1个检测点位。详细情况见表1：

（此页以下空白）

表 1 废气采样及样品情况一览表

采样依据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接样日期	2023.06.07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采样人	贾东、李森、姜洪雪、武政毅	
样品数量 (个)	24	样品状态	气袋完好, 无破损	
序号	检测点位/样品编号/坐标	检测项目	样品类别	检测频次
1	除臭系统 1(甲乙类仓库)废气进口 (WTQ-23196-FQ-01) (E: 106° 46' 59.36", N: 39° 53' 56.89")	非甲烷总烃	固定源废气	每天检测 3 次, 检测 1 天。
2	除臭系统 1(甲乙类仓库)废气出口 (WTQ-23196-FQ-02) (E: 106° 46' 59.36", N: 39° 53' 56.89")			
3	除臭系统 2(仓库 A 和 C)废气进口 (WTQ-23196-FQ-03) (E: 106° 47' 2.84", N: 39° 53' 54.19")			
4	除臭系统 2(仓库 A 和 C)废气出口 (WTQ-23196-FQ-04) (E: 106° 47' 2.84", N: 39° 53' 54.19")			
5	除臭系统 3 (仓库 B 和配伍大厅) 废气进口 (WTQ-23196-FQ-05) (E: 106° 47' 9.73", N: 39° 53' 55.05")			
6	除臭系统 3 (仓库 B 和配伍大厅) 废气出口 (WTQ-23196-FQ-06) (E: 106° 47' 9.73", N: 39° 53' 55.05")			
7	除臭系统 4 (物化/污水、固化) 废气进口 (WTQ-23196-FQ-07) (E: 106° 47' 10.07", N: 39° 53' 58.26")			
8	除臭系统 4 (物化/污水、固化) 废气出口 (WTQ-23196-FQ-08) (E: 106° 47' 10.07", N: 39° 53' 58.26")			

2.1.2 废气检测技术依据及仪器设备

此次废气检测技术依据及使用的仪器设备情况见表 2:

表 2 废气检测技术依据及仪器设备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技术依据	使用仪器设备 (管理编号)	检出限
1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CDYQ-001-15、16) ZR-3730 型污染源真空箱气袋采样器 (CDYQ-053-01) 3420A 型气相色谱仪 (CDYQ-039)	0.07mg/m ³

2.1.3 废气检测结果

废气检测结果见表 3:

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1 (甲乙类仓库) 废气进口				标准 限值
样品编号	WTQ-23196- FQ-01-01	WTQ-23196- FQ-01-02	WTQ-23196- FQ-01-03		
采样时间	10:42	10:49	10:56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88.9	--
温度	°C	25.3	25.2	25.3	--
含湿量	%	2.0	2.0	1.9	--
截面积	m ²	0.2827	0.2827	0.2827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84	0.82	0.84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7.9×10 ⁻³	7.8×10 ⁻³	8.0×10 ⁻³	--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续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1 (甲乙类仓库) 废气出口				标准 限值
样品编号	WTQ-23196- FQ-02-01	WTQ-23196- FQ-02-02	WTQ-23196- FQ-02-03		
采样时间	10:42	10:49	10:56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88.9	--
温度	°C	16.7	16.8	16.7	--
含湿量	%	2.4	2.3	2.4	--
截面积	m ²	0.2827	0.2827	0.2827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68	0.67	0.64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7.1×10 ⁻³	7.0×10 ⁻³	6.7×10 ⁻³	--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2 (仓库 A 和 C) 废气进口		
样品编号	WTQ-23196-FQ-03-01	WTQ-23196-FQ-03-02	WTQ-23196-FQ-03-03
采样时间	10:01	10:07	10:16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温度	°C	23.9	23.8
含湿量	%	1.9	1.9
截面积	m ²	1.1310	1.1310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99	1.0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7×10 ⁻²	3.8×10 ⁻²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续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2 (仓库 A 和 C) 废气出口		
样品编号	WTQ-23196-FQ-04-01	WTQ-23196-FQ-04-02	WTQ-23196-FQ-04-03
采样时间	10:01	10:07	10:16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温度	°C	15.8	15.9
含湿量	%	2.4	2.3
截面积	m ²	1.1310	1.1310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70	0.69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7×10 ⁻²	2.7×10 ⁻²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3 (仓库 B 和配伍大厅) 废气进口			标准 限值
样品编号		WTQ-23196- FQ-05-01	WTQ-23196- FQ-05-02	WTQ-23196- FQ-05-03	
采样时间		11:36	11:44	11:53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88.9	--
温度	℃	26.0	26.1	26.0	--
含湿量	%	2.0	2.0	2.0	--
截面积	m ²	1.1310	1.1310	1.1310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96	0.99	0.94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4×10 ⁻²	3.5×10 ⁻²	3.4×10 ⁻²	--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续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3 (仓库 B 和配伍大厅) 废气出口			标准 限值
样品编号		WTQ-23196- FQ-06-01	WTQ-23196- FQ-06-02	WTQ-23196- FQ-06-03	
采样时间		11:36	11:44	11:53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88.9	--
温度	℃	17.0	16.9	17.1	--
含湿量	%	2.6	2.5	2.6	--
截面积	m ²	1.1310	1.1310	1.1310	--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65	0.67	0.68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2.5×10 ⁻²	2.5×10 ⁻²	2.6×10 ⁻²	--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4 (物化/污水、固化) 废气进口		
样品编号	WTQ-23196-FQ-07-01	WTQ-23196-FQ-07-02	WTQ-23196-FQ-07-03
采样时间	11:10	11:17	11:26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温度	°C	25.6	25.5
含湿量	%	1.9	2.0
截面积	m ²	0.6362	0.636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90	0.88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6.3×10 ⁻³	6.2×10 ⁻³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续表 3 废气检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	固定源废气	检测科室	现场室和实验室
采样/送样日期	2023.06.06	测定日期	2023.06.06-2023.06.07
检测点位	除臭系统 4 (物化/污水、固化) 废气出口		
样品编号	WTQ-23196-FQ-08-01	WTQ-23196-FQ-08-02	WTQ-23196-FQ-08-03
采样时间	11:10	11:17	11:26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大气压	kPa	88.9	88.9
温度	°C	29.6	29.6
含湿量	%	2.4	2.4
截面积	m ²	0.6362	0.6362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mg/m ³	0.54	0.52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kg/h	3.9×10 ⁻³	3.8×10 ⁻³
参考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 (非甲烷总烃: 120mg/m ³)		
备注	参考标准由企业提供, 检测结果达标。		

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检测的质量保证按照环保部发布的《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 630-2011 中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检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校准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检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废气检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 中要求执行。颗粒物采样器在采样前后对流量计进行校准，烟气成份测试仪器测量前后均经标准气体校准。每批样品采样时至少带一个检测项目的全程序空白，分析时做两个实验室空白，有标准样品的项目带两个质控样或加标回收，且质控样品检测结果均符合要求。

四、检测结论

4.1 废气检测结论

经采样检测分析，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非甲烷总烃：120mg/m³）。检测期间，检测结果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编制人： 王晨琳 审核人： 尚慧玲
批准人： 姜洪雪 姜洪雪 批准日期： 2023 年 06 月 10 日

